公告专栏

支瑞奇、南京云瑞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张祥诉你们快递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徐林：本院受理丁道武诉你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因原告丁道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海江：本院受理张仕会诉你与王磊、郑金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王磊不服判决，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黔2324民初446号民事上诉状。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时间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杨川：本院受理(2023)川1302民初7567号廖县宰与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不准予廖县宰与杨川离婚。案件受理费260元，由廖县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肖青松：本院受理(2023)川1302民初9447号姜兰与你离婚一案，原告诉请：1.依法解除原、被告婚姻关系；2.判令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30在本院新建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叶帅朋：本院受理周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7620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杨自兵、李庆美：本院受理李海军与你们健康权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115民初18627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30分在本院汤山人民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陈维昭：本院受理杨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45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素英：本院受理时杭芳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资产评估报告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俊：本院受理陈蓓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36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陶平、赵静：本院受理端雪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78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丁晓荣：本院受理朱曼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73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何康楠：本院受理(2023)苏1183民初3375号田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八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何明鹏：本院受理张人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2322民初2428号案民事判决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黄涛：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分行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桂0703民初3075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提交的期限和提交证据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月10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吴富奥：本会依法受理了蒋宇申请与你方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仲裁案([2023]佛仲字第2600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答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4年2月27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叶长征、王美云、孙彩花、成建祥、曹锦宝、王芳、山西傲宽商贸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123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叶长征、王美云、孙彩花、成建祥、曹锦宝、王芳、山西傲宽商贸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答辩书及相关文件，15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五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9九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叶长征、王美云、孙彩花、成建祥、曹锦锦、王芳、成建春：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12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叶长征、王美云、孙彩花、成建祥、曹锦锦、王芳、成建春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次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庭进行开庭审理，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郭凌峰、太原多乐融丰贸易有限公司、王继荣、郭金胜、曾美云、郭金龙、朱梅姐：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532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郭凌峰、太原多乐融丰贸易有限公司、王继荣、郭金胜、曾美云、郭金龙、朱梅姐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次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庭进行开庭审理，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马忠义、冯玉娥、陈武生、尹四妮：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0453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马忠义、冯玉娥、陈武生、尹四妮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0453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瑞光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和合首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3)并仲裁字第1765号，申请人李佳楠与被申请人瑞光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和合首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答辩书及相关文件。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委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五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9九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丹东新锐服装有限公司、宋志刚：本会受理的丹仲裁字(2023)第98号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单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请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申请书、仲裁员名册等相关仲裁文书，提出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日起15日内，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的期限为答辩期届满之日起3日内。本会于2024年1月16日9时30分在本会庭审室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

丹东仲裁委员会

第三人海口坤旺工贸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余华宣诉浙江东阳市鹏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第三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口坤旺工贸有限公司与第三人邓顺华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1月3日9点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二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宪玛才让：本院受理原告尕特加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青2321民初88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南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张宏文：本院受理原告方红梅诉你与施祖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皖衡磊司鉴[2023]文鉴字第109号司法鉴定意见书：1、送检的“欠款人：施祖玲2020.3.20”的《欠条》中欠款人处签名字迹“施祖玲”与指定样本中签名笔迹“施祖玲”是同一人笔迹；2、送检的“欠款人：施祖玲2020.3.20”的《欠条》中欠款人处签名字迹“3401231972062943 83”与指定样本中笔迹“3401231972062943 83”是同一人笔迹；3、送检的“欠款人：施祖玲2020.3.20”的《欠条》中附加协议处签名笔迹“施祖玲”与指定样本中签名笔迹“施祖玲”是同一人笔迹。自发布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3年12月18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肥东法院第二法庭开庭并对鉴定意见发表质证意见，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2023)黔2322民初4554号　韦朝艳：本院受理原告罗权勇诉被告韦朝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0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3)苏0312民初14085号　刘伟忠、王兴前：本院受理原告郑红雷与被告徐州铜桥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中城投西部(福建)建设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中城投西部(福建)建设有限公司、张家发、孙会磊、刘伟忠、王兴前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等。原告诉请：一、判令被告一二退还保证金50万元及违约金153797.26元；二、被告三对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被告四五六对被告二三承担连带责任，被告七对被告二三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三、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休假日顺延)即2024年1月3日9:30分在本院郑集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

夏飞：本院受理原告杨永芹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322民初33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被告夏飞于本判决书生效后10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杨永芹车辆租赁费25000元。案件受理费425元，由夏飞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283民初9063号　周珍芳：本院受理原告曾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转普裁定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10时在本院20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李加木措：本院受理的原告青贵尔与被告李加木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青2821民初3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张建民：本院受理上诉人衡水冀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因与被上诉人马明夫，辽宁天缘汇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李晓锋、刘文、祁辉、刘红涛、张建民、衡水金亚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北久安钢构彩板有限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11民终2100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北京厚冠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北京厚冠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上诉人张素红与被上诉人北京厚冠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原审第三人北京厚冠商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11民终2112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勇：本院受理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2月29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王恩立、慈保芳：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皖0422民初77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无锡普利米斯聚合材料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区镇人民政府与被告无锡普利米斯聚合材料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622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港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张继珍：本院受理原告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县支行与被告张继珍、寿县寿春瑞海综合大市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422民初532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杨林：本院受理案号为(2023)苏0925民初5923号原告建湖亿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诉被告杨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1月5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2023)川1322民初4950号　李松柏：原告梁远珍诉你离婚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原告诉请：1.调解或判决原被告离婚；2.婚生长子李某某、次子李某由原告抚养，被告需要给两个孩子每月生活费1000元。因你本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3年12月26日9时在营山县人民法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2023)川1322民初4592号　唐敬琼：本院受理原告黄万琼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现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11月30日上午9时30分在营山县人民法院回龙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并于开庭前举证。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9612号　冉迪霞、新疆朗明电气开关成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华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冉迪霞、新疆朗明电气开关成套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庭前调解通知书、开庭传票、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风险提醒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诉讼材料。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新疆朗明电器开关成套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货款132005元及利息损失。2.判令被告冉迪霞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用由俩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后的十五日内。并定于2024年1月1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八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赵行春：本院受理霍邱广源食品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0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杨勇：原告班国敏与被告杨勇离婚纠纷一案，已于2023年9月1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3)黔2729民初1234号。因你无法联系，也无法采取其他方式向你送达应诉材料，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参加诉讼须知、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调解建议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鼓励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长顺县人民法院

黄浩：本院受理原告孔玉与被告黄浩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送达之日起15日内为举证期，举证期满后第三日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海天能源(张家口)发展有限公司：本受现将贾威俊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的仲裁裁决书(锡市劳人仲字[2023]155号)以公告形式向你公司送达，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委(锡林浩特市重庆路与振兴大街交汇处南500米路西)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锡林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

甘肃鑫宝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李瑞芳、廖天龙诉你单位要求支付拖欠工资、报销款、双倍工资、经济补偿金等的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送达兰城劳人仲裁字[2022]332号、335仲裁裁决书，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期满不起诉的，本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

甘肃考试通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王晓芸诉你单位要求支付拖欠工资、报销费用等的劳动争议一案，现本委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和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16日14时00分(遇休息日、法定节假日顺延)开庭审理(地址：兰州市高新区飞雁街118号陇星大厦F座3楼仲裁庭)。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催告书送达公告

王金树(性别：男；民族：汉；身份证号码：342322197303181416)，因无法通过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和邮寄送达方式向你送达《催告书》，我局现向你公告送达宁新区卫医催(2023)2号《催告书》。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南京江北新区卫生监督所(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高科一路2-2号新居大厦九楼，电话：025-57060532)领取《催告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健康和民政局
2023年11月16日

声　明

经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实，肥矿集团蔚县鑫国矿业有限公司，与我集团及权属公司无任何隶属或股权关系，不存在任何投资、合作、业务等关系，其一切行为均与我集团无关。特此声明。

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16日

公告专栏

孔晨阳、成东建：本院受理吴艳林诉你们种植、养殖回收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王红霞：本院受理吴艳林诉你种植、养殖回收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邵文超：本院受理吴艳林诉你种植、养殖回收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马晓峰、孙娟娟：本院受理马晓峰诉刘青、孙娟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被告刘青对(2023)苏0321民初5274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侯程程：刘娟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的(2023)苏0321民初2124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因你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刘娟向本院申请执行，现已进入执行程序，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5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拍卖)、房地产询价报告。如你在本公告期满7日内未履行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本院将依法采取强制措施。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昆山太田模具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开发区谢佳福五金商行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是笑伟：本院受理李云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57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史小康：本院受理卜华芳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陈涛：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6181号原告万月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昆山升必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5485号原告昆山市驰景化工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董明平：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5505号原告董明权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周双：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5938号原告吕茂群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成明：本院受理查继堂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61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蒋纪伟：本院受理陆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53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宝同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太仓市友邦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你方劳务派遣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6235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陈智刚：本院受理唐惠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游恩杰：本院受理浦海清与被告张丽能、张新良、张君学与第三人游恩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39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胡建兴：本院受理张孝松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58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戴树柏：本院受理张孝松与你、第三人汤志耀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58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王艳：申请人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举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期限届满后，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9时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黄乐燕：申请人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举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期限届满后，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9时40分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钟琪：申请人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举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期限届满后，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10时20分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余威：申请人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举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期限届满后，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11时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郁雯洁：申请人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举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期限届满后，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1月18日11时40分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

嘉兴仲裁委员会

(2023)徐仲受字第124号　徐州东力锻压机械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市铜山区供电分公司与你公司供用电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公司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组庭通知、开庭通知。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本案由仲裁员彭富成独任仲裁。定于公告送达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会一庭不公开审理。如届时你未到庭参加仲裁，本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徐州仲裁委员会

徐州蓝鸥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申请人尹中凡与你单位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仲裁终结。因你单位地址不明，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徐州仲裁委员会(2023)徐仲裁字第186号裁决书。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即发生法律效力。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徐州仲裁委员会

毛雄伟、汪小萍：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姜永琴与你们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湖仲(2023)裁字第15号】仲裁裁决书。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孙明：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湖州吴兴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与你方间的股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湖仲(2022)裁字第149号】仲裁裁决书。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唐山浪窝口中心渔港发展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天津水运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合同纠纷案(2022)津仲字第874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